

# 2024年第一季度 财会发展回顾

2024/03



**毕马威季度财会发展回顾总结了  
2024年第一季度财会方面的重要  
发展以及热点专题，帮助您及时了  
解这方面最新动向。**

⏪ 🏠 ⏩  
导航按钮  
(前进、后退  
或返回目录页)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site navigation interface. At the top right, there are three navigation icons: a left arrow, a home icon, and a right arrow. Below these, there are two main navigation tabs: "中国内地及香港" (China Mainland and Hong Kong) and "国际" (International). The "国际" tab is currently selected. On the right side, there is a vertical list of sub-navigation items: 财政部 (Ministry of Finance), 中注协 (CICPA), 香港会计师公会 (HKICPA), 香港交易所 (HKEX),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 (IFRS Interpretations Committee),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 (IFRS Foundation),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IASB), 可持续发展报告 (Sustainability Report), and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KPMG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Group). A pink callout box with the text "点击不同的标签，可直达相关页面" (Click different tags to go directly to the relevant page) has an arrow pointing to the "国际" tab and another arrow pointing to the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 item in the list.

# 常用缩略语



MOF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简称“财政部”）
CSRC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证监会”）
HKICPA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香港会计师公会
HKEX	Hong Kong Stock Exchange	香港交易所
AFRC	Accounting and Financial Reporting Council	会计与财务汇报局
IFRIC	IFRS Interpretations Committee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
IASB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ISG	KPMG International Standard Group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ISSB	Internation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IFR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IFAC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Accountants	国际会计师联合会
IESBA	International Ethics Standards Board for Accountants	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
IAASB	International Auditing and Assurance Standards Board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 目 录

## 01 中国内地及香港

01	财政部及与其他监管机构联合发布的通知
02	证监会发布的规定及指引
03	中注协发布关于2023年度报告及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通知
04	中注协发布商誉减值审计常见问题解答
05	中国内地三大交易所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征求意见稿
06	香港会计师公会发布的手册更新及刊物
07	香港会财局及香港交易所发布的资料

## 02 国 际

01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就可持续披露准则发布的资料
02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和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就温室气体排放发布互操作性考虑事项摘要
03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介绍即将发布的有关财务报表列报和披露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8号》
04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就企业合并的披露、商誉和减值拟议修订公开征求意见
05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针对《具有权益特征的金融工具（征求意见稿）》的新系列网络视频
06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其他更新
07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发布《对较不复杂主体审计的国际审计准则》
08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就执业人员引用《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发布指引

# 目 录

## 02 国 际

09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就满足公众利益审计期望而进行的小范围修订展开咨询
10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对《国际审计准则第240号》拟议修订征求意见
11	国际会计师联合会发布的资料
12	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就可持续报告和鉴证中的道德考虑因素发布两份征求意见稿
13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发布的刊物和资料



01

# 中国内地 及香港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财政部

证监会

中注协

内地三大交易所

香港会计师公会

香港会财局及香港交易所

2023年12月8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强化上市公司及拟上市企业内部控制建设推进内部控制评价和审计的通知](#)》，对上市公司和拟上市公司实施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以及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实施内部控制审计的范畴作出了新要求。

2023年12月19日，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证监会联合发布了[《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2023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该通知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 编制2023年年报应予关注的准则实施重点（涉及18项会计问题）；
- ❑ 切实加强组织实施与监督检查，认真扎实做好企业2023年年报工作：
  - 企业应当严格执行会计准则，加强内部控制。
  - 会计师事务所应当提高审计质量。
  - 监督检查部门应当加强协同配合，持续强化监管。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财政部

证监会

中注协

内地三大  
交易所香港会计师  
公会香港会财局  
及香港交易所

继2023年9月发布征求意见稿后，于2023年12月22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下列修订后的有关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指引：

-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主要修订内容详见《修订说明》）；及
-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主要修订内容详见《修订说明》）。

以上指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有关更多信息，可参阅微信文章：[【毕马威财会专区】解读“非经常性损益”和“15号文”新规](#)

2024年2月8日，证监会发布《[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4号](#)》，对中国内地资本市场常见会计问题提供指引。该指引包含八个具体问题，涉及下列主题：

- 收入（2个）
- 金融工具（1个）
- 长期股权投资（1个）
- 无形资产（1个）
- 借款费用（1个）
- 政府补助（1个）
- 递延所得税（1个）

# 中注协发布关于2023年度报告及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通知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2023年12月29日，中注协发布《[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工作的通知](#)》，要求注册会计师充分认识做好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重要意义，加强事务所内部管理，持续提升年报审计质量，对需要重点关注的上市公司和业务领域作出了审计提示。

## 年报审计中需要重点关注的上市公司：

- 可能触发股票退市条件的上市公司
- 可能存在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上市公司
- 频繁变更审计机构的上市公司
- 业绩异常波动的上市公司
- 金融类、房地产、医药等重点行业上市公司

## 年报审计中需要重点关注的领域：

- 收入
- 金融工具
- 资产减值
- 货币资金
- 集团审计
-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关联方交易
- 股份支付
- 期后事项
- 大股东占用资金

财政部

证监会

中注协

内地三大交易所

香港会计师公会

香港会财局及香港交易所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财政部

证监会

中注协

内地三大  
交易所香港会计师  
公会香港会财局  
及香港交易所

2024年1月27日，中注协发布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问题解答第17号——商誉减值的审计》，共涉及商誉减值审计事项的如下七个问题：

- 被审计单位在商誉减值测试及信息披露中，通常存在哪些可能导致重大错报风险的情形？
- 实施与商誉减值相关的风险评估程序应注意哪些事项？
- 对于专家的工作，有哪些方面需要关注？
- 在设计针对与商誉减值相关的重大错报风险的应对措施时，需要注意哪些方面？
- 如何评估管理层认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构成的恰当性？
- 如何测试管理层对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重大假设和数据的选择和运用？
- 如何检查商誉减值在财务报表中的披露？

####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问题解答第17号 ——商誉减值的审计

(2024年1月27日发布)

在并购交易中，企业往往确认大额商誉并涉及重大判断。商誉减值测试过程通常涉及较多的判断和估计，导致企业在测试商誉减值、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和信息披露时容易出现错报。如何识别、评估和应对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是注册会计师审计的难点，也是监管机构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勤勉尽责、规范执业的重点领域。因此，如何在审计商誉减值的过程中恰当保持职业怀疑，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值得关注和重视。《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1号——会计估计和相关披露的审计》规范了注册会计师在财务报表审计中与会计估计和相关披露有关的责任，本问题解答旨在就注册会计师如何应对商誉减值审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难点提供指导。本问题解答包含的示例和应对措施并非强制要求，亦不能穷尽实务中的所有情况，注册会计师需要根据风险评估结果，结合被审计单位实际情况，保持职业怀疑、运用职业判断，设计并采取适当的应对措施。

# 中国内地三大交易所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征求意见稿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财政部

证监会

中注协

内地三大交易所

香港会计师公会

香港会财局及香港交易所

2024年2月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了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征求意见稿。

征求意见期已于2024年2月29日截止。

关于就《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2024-02-08

A+ | A-

上证公告〔2024〕8号

各市场参与者：

为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中国证监会《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5）》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新一轮《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引导上市公司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规范可持续发展相关信息披露，本所起草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征求意见稿）》（详见附件），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4年2月29日。

有关意见或建议可通过下列两种方式提出：一是登录本所官方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进入“规则”栏目下的“公开征求意见”专栏提出；二是以书面形式反馈至本所，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38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邮政编码：200127。

特此通知。

附件：

1.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稿已收录\]](#)
2.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征求意见稿）》起草说明

关于就《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时间：2024-02-08

字体：大 中 小

深证上〔2024〕125号

各市场参与者：

为规范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关信息披露，引导上市公司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本所制定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征求意见稿）》，详见附件，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有关意见和建议请于2024年2月29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反馈，邮箱地址：[gsbzjyj@szse.cn](mailto:gsbzjyj@szse.cn)。

- 附件：1.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征求意见稿）  
2.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征求意见稿）》起草说明

关于就《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1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2024-02-08 | 消息 分享

A+ | A-

北证公告〔2024〕6号

为引导上市公司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规范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关信息披露，本所起草了《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1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有关意见请于2月29日前通过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反馈。

邮箱地址：[ruleadvice@bse.cn](mailto:ruleadvice@bse.cn)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南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邮政编码：100033）

附件：①.《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1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征求意见稿）》

②.《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1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起草说明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 会员手册更新

手册更新**第303号**包含为了与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发布的2023年版《<国际职业会计师道德守则>（包括<国际独立性准则>）手册》保持一致而对香港会计师公会的《职业会计师道德守则》进行的修订及其他校对更正。《守则》的变更自发布之日生效，但与项目组 and 集团审计的定义相关的修订的生效日期如下：

- 第A章第400条的变更关于项目组定义的修订，以及第A章第405条中有关集团审计的新规定，对自2023年12月15日或之后开始期间的财务报表的审计和审阅、集团财务报表的审计生效。
- 一致性和相应修订自2023年12月15日起生效。

手册更新**第305号**包括因《香港会计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列报》的**小范围修订**而对审计师报告范本进行了更新，及其他校对更正而对《第三卷》进行的修订。

### Alert

Updates on financial reporting, auditing, ethics and sustainability disclosures



### 2023年度审计的考虑事项

香港会计师公会发布了一份**提醒**，其中包含在进行审计和其他形式的报告时需要考虑的要点。该刊物指出当通过电子邮件收到确认函回复时应执行的额外程序，以及由于对《香港会计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列报》进行**小范围修订**而对审计报告的影响。

财政部

证监会

中注协

内地三大交易所

香港会计师公会

香港会财局及香港交易所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 会财局开始核查存放于中国内地的审计工作底稿

2023年12月15日，会财局宣布与国家财政部监督评价局达成合作共识。根据商定机制，监督评价局协助会财局获取公众利益实体审计师存放于内地的审计工作底稿，以供在香港进行核查。

## 2023年度审计的《审计焦点》

2023年12月22日，会财局发布《审计焦点》，强调对经济状况以及上市公司整体业绩持续恶化为财务及审计带来的潜在影响须保持警惕的重要性。审计师应针对《审计焦点》中列出的关键风险范畴，加强专业怀疑态度，以改善即将来临的年终审计质量。

2024年1月26日，香港交易所就审阅上市发行人年报所得结果和建议发布了一份报告（[英文版](#) / [中文版](#)），此次审阅涵盖范围至2022财年末。

香港交易所指出，内部监控不足仍然是审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及发行人未如期发布财务报告的普遍原因。发行人应关注交易所提出的相关建议：财务汇报及相关监控措施、重大放贷交易及按照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披露（例如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公允价值计量及减值测试）。



财政部

证监会

中注协

内地三大交易所

香港会计师公会

香港会财局及香港交易所

02

国际



#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就可持续披露准则发布的资料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 SASB准则

2023年12月20日，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ISSB）发布了更新版SASB（可持续核算准则委员会）准则（英文版），以加强其国际可适用性。本次修订未实质性改变SASB准则结构或意图，旨在帮助报表编制者应用SASB准则，无论其经营所处的司法管辖区或其所采用的财务报告框架。作为《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1号——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一般要求》（IFRS S1）的应用指引来源之一，SASB准则可支持IFRS S1的实施及应用。



2024年2月19日，ISSB发布了一份针对IFRS S1的辅导材料（英文版），为企业如何参考和考虑SASB准则的内容来满足IFRS S1的详细指引。

2023年12月14日，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IFRS Foundation）发布了一份新的辅导材料（英文版），帮助企业在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2号——气候相关披露》（IFRS S2）时考虑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自然和社会方面”。该材料列举了三个例子，为企业展示如何披露气候相关的这些方面。

2024年2月19日，ISSB亦发布了行业特定披露相关网络视频（英文版）讨论了投资者在分析和决策时使用行业特定信息的关键原因，以及为什么行业特定要求是ISSB准则（即IFRS S1和IFRS S2）的一个重要特征。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还公开了一份有关就采用或使用ISSB准则正在进行或已完成相关意见征求的国家或地区的清单（英文版），为利益相关方提供资讯。

2024年2月22日，ISSB发布了一份指南（预览版）（英文版），提供了有助于各国家或地区计划采用或以其他方式使用ISSB准则的相关信息。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国际注册专业会计师公会

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和全球报告倡议组织 就温室气体排放发布互操作性考虑事项摘要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2024年1月18日，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简称“GRI”）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联合发布了一份分析及对照资料：[\*Interoperability considerations for GHG emissions when applying GRI Standards and ISSB Standards\*](#)（《使用GRI标准和国际可持续披露准则报告温室气体排放时的互操作性考虑》），其中列举了《GRI 305：排放（2016版）》（简称“GRI 305”）与IFRS S2之间的互操作性领域，说明了主体在根据GRI 305和IFRS S2衡量并披露范围一、二和三温室气体排放时应考虑的因素。

该刊物指出，GRI 305和IFRS S2中的要求具有高度一致性。已经使用GRI 305披露范围一、二和三温室气体排放的主体将能够较好地根据IFRS S2报告有关温室气体排放的信息。另外，根据主体在使用GRI 305和IFRS S2时所做的选择，其他温室气体排放披露也能够协调一致。



国际可持续准则  
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  
理事会

国际审计与鉴证  
准则理事会

国际注册专业会  
计师公会

国际会计师道德  
准则理事会

毕马威国际  
准则小组

#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介绍即将发布的有关财务报表列报和披露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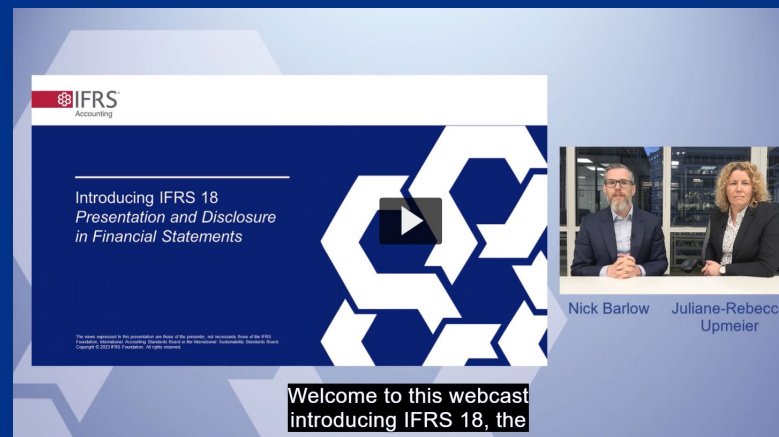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2024年2月5日，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发布了一则[网络视频](#)（英文版），介绍其即将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IFRS 18 *Presentation and Disclosure in the Financial Statements*（《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8号——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IFRS 18预计将于2024年4月发布，并将自2027年1月1日起生效。

新准则回应了投资者对提升公司财务业绩信息质量的诉求。

另请阅读香港会计师公会刊发的[文章](#)（英文版），其概述了IFRS 18将为财务报表列报带来的改变及其对公司的潜在影响。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国际注册专业会计师公会

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就企业合并的披露、商誉和减值拟议修订公开征求意见



中国内地及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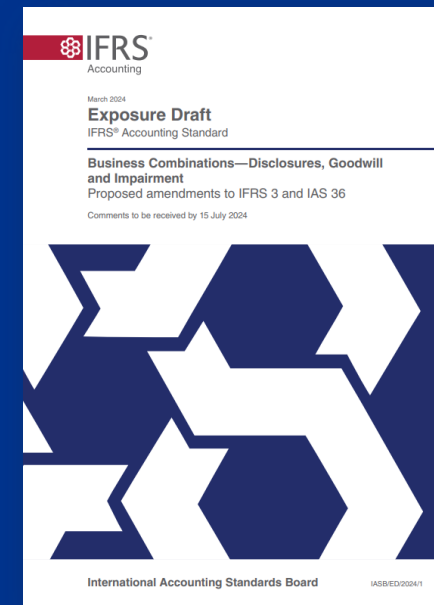
国际

2024年3月14日，IASB发布了一份征求意见稿——[Business Combinations—Disclosures, Goodwill and Impairment](#)（《企业合并——披露、商誉和减值》），建议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企业合并》进行修订，要求企业对其收购业务提供更好的信息，并对《国际会计准则第36号——资产减值》中的减值测试进行针对性改进，及对商誉会计保留仅减值模式。

同时，IASB还发布了相关[新闻稿](#)、[结论基础](#)、[简介文件](#)和一段[视频](#)（英文版），以介绍相关建议。

[IASB](#)和[香港会计师公会](#)正在就相关拟议修订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分别为7月15日和6月3日。

有关拟议修订的更多详情，敬请阅读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的[网页文章](#)（英文版），中文版将于近期发布。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国际注册专业会计师公会

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针对《具有权益特征的金融工具（征求意见稿）》的新系列网络视频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继发布征求意见稿——[Financial Instruments with Characteristics of Equity – Proposed amendments to IAS 32 Financial Instruments: Presentation, IFRS 7 Financial Instruments: Disclosures and IAS 1 Presentation of Financial Instruments](#)（《具有权益特征的金融工具——对<国际会计准则第32号——金融工具：列报>、<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金融工具：披露>和<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列报>的拟议修订》）之后，2024年2月8日，IASB发布了[新系列网络视频](#)（英文版），就其提出的针对三个常见实务问题的提议进行说明。

 有关《具有权益特征的金融工具（征求意见稿）》的更多信息，请参阅[2023年第四季度财会发展回顾](#)。

## 简介



视频1：固定换固定的条件



## 视频2：法律或法规对合同条款的影响



视频3：购买自身权益工具的义务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国际注册专业会计师公会

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最终议程决议

2024年1月30日，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发布了一则最终议程决议——[Merger between a parent and its subsidiary in separate financial statements \(IAS 27 Separate Financial Statements\)](#)（《母公司在单独财务报表中对吸收合并其子公司的会计处理（<国际会计准则第27号>）》）。

## 摘要：部分国家的会计准则制定机构对重要性判断指引的研究

2024年2月27日，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发布了一份研究[摘要](#)（英文版），收集了部分国家的会计准则制定机构就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中重要性判断指引的影响进行研究所得的成果。

## 网络视频：即将发布的有关非公共受托责任子公司的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

近期，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了系列网络视频（由三部分组成）中的[第二个及第三个视频](#)（英文版），从监管角度和编制者角度进行讨论，介绍其即将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允许符合条件的子公司可以应用简化的披露要求。

该准则预计将于2024年5月发布，并将自2027年1月1日起生效。

了解更多：[2023年第四季度财会发展回顾](#)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国际注册专业会计师公会

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发布《对较不复杂主体审计的国际审计准则》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2023年12月6日，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发布了《对较不复杂主体审计的国际审计准则》（英文版）。该准则是一个独立的国际审计准则，专门为规模较小、不太复杂的企业和组织设计。在采用或允许使用该准则的司法管辖区，其将对自2025年12月15日或之后开始期间的财务报表审计生效。

与准则一起发布的还有：《结论基础》、总体情况说明和常见问题解答。更多有助于实施该准则的资料将于2024年发布，包括补充指引、采用情况说明及首次实施指南。

亦请参阅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于2024年1月4日发布的文章（英文版），其讨论了该准则的重要意义。



ISA for LCE



The Authority: When Can the ISA for LCE Be Used?



NEW: Video Series



NEW: Global Webinar: Understanding the ISA for LCE



Available Resources



Coming in 2024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国际注册专业会计师公会

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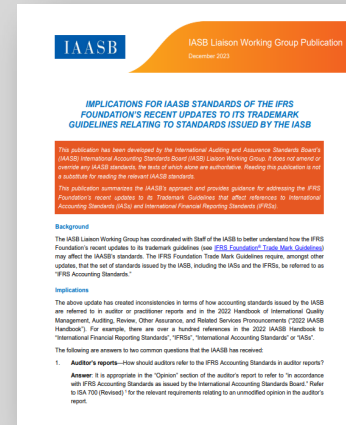
#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就执业人员引用《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发布指引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更新了其**商标指引**后，2023年12月8日，IAASB发布了一份**指引**（英文版），帮助利益相关方了解如何引用《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理事会的指引阐明了审计师或执业人员应如何在其报告中引用《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包括《国际会计准则》（“IASs”）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s”）。该指引亦介绍了理事会打算对未来版本的IAASB手册如何进行更改，以应对《国际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引用问题。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国际注册专业会计师公会

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就满足公众利益审计期望而进行的小范围修订展开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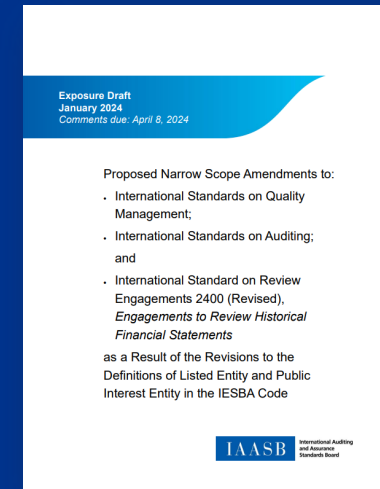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鉴于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IESBA）对《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包括《国际独立性准则》）（简称“《守则》”）中上市实体和公众利益实体定义进行的修订，IAASB于2024年1月8日发布了一份对《国际质量管理准则》、《国际审计准则》和《国际审阅准则第2400号（修订版）》的小范围拟议修订（英文版）的征求意见稿。

拟议修订有两个关键目标。首先，其将使IAASB准则中的上市实体和公众利益实体的定义和要求与IESBA《守则》中的新定义保持一致。其次，该等修订将使上市实体现有差异化的要求更具适用性，以满足利益相关方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更高期望。

[IAASB](#)和[香港会计师公会](#)正在就此征求意见稿公开征询意见，截止日期分别为2024年4月8日和2024年3月8日。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国际注册专业会计师公会

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对《国际审计准则第240号》 拟议修订征求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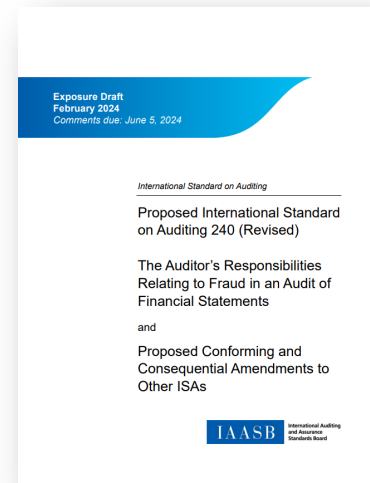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2024年2月6日，IAASB发布了关于ISA 240 (Revised), *The Auditor's Responsibilities Relating to Fraud in an Audit of Financial Statements*（《国际审计准则第240号（修订版）——财务报表审计中与舞弊相关的审计师责任》）的[征求意见稿](#)（英文版），拟议修订旨在通过澄清对舞弊相关的期望、制定更健全的程序以及提高审计报告中审计师责任和舞弊相关程序的透明度来加强审计师与舞弊相关的责任。

[IAASB](#)和[香港会计师公会](#)正在就该征求意见稿公开征集意见，截止日期分别为2024年6月5日和2024年5月5日。



国际可持续准则  
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  
理事会

国际审计与鉴证  
准则理事会

国际注册专业会  
计师公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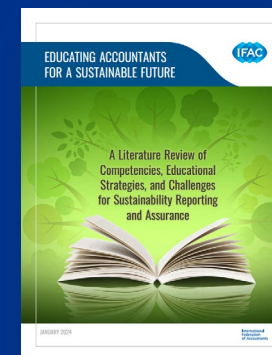
国际会计师道德  
准则理事会

毕马威国际  
准则小组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2024年1月10日，IFAC发布了一份**文献综述**（英文版），重点介绍了当前有关可持续报告的教学、培训和发展的关键事项，为全球会计行业如何满足利益相关方对相关且可靠的可持续报告的需求提供见解。



2024年2月22日，IFAC与国际注册专业会计师公会（AICPA & CIMA）共同发布了一份**研究报告**（英文版），阐述了针对全球大型企业在可持续报告披露的调研发现。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国际注册专业会计师公会

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 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就可持续报告和鉴证中的道德考虑因素发布两份征求意见稿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2024年1月29日，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IESBA）宣告发布两份关于可持续报告和鉴证中道德考虑因素的征求意见稿：

## 1 《利用外部专家的工作》

[此征求意见稿](#)（英文版）提出了道德框架，为专业会计师或可持续鉴证从业人员评估外部专家是否具备必要的专业知识、业务能力和客观性提供指引，以使专家的工作达到预期目的。提案的规定还有助于上述人员在使用外部专家的工作时应用《守则》的概念框架。

意见截止日期：

[IESBA](#): 2024年4月30日  
[香港会计师公会](#): 2024年3月30日

## 2 《国际可持续鉴证道德准则（包括<国际独立性准则>（IESSA）以及其他对与可持续鉴证和报告相关的<守则>的修订》

[此征求意见稿](#)（英文版）为所有可持续鉴证从业人员（无论其专业背景如何）以及参与可持续报告的专业会计师提出了针对预期行为和道德规定的明确框架。

意见截止日期：

[IESBA](#): 2024年5月10日  
[香港会计师公会](#): 2024年4月10日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国际注册专业会计师公会

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中国内地及香港

国际



此更新版的 [Guide to annual financial statements – Illustrative disclosures for investment funds](#)（《年度财务报表指南——投资基金披露范本》）反映了截至2023年11月30日已发布且要求主体从2023年1月1日开始的年度期间采用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要求。它基于虚构的免税开放式单一基金投资公司，说明了一种投资基金可采用的财务报表格式。此外，本指南还包括《会计政策的披露（对<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实务公告第2号>的修订）》相关的新披露示例。

### 可持续报告及鉴证相关

- 网页文章 | [可持续报告鉴证——拟议准则（英文版）](#)
- 网页文章 | 《欧洲可持续报告准则》的实施——指南提案（英文版 / 中文版）
- 网页文章 |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就新提案进行咨询（英文版）](#)
- IFRS Today 博客 | [等效性：实现具有成本效益的体系（英文版）](#)
- 气候变化财务报告资源中心（部分更新）（英文版/中文版）

### 财务报告相关

- 网页文章 | [金融负债还是权益工具？（英文版 / 中文版）](#)
- 网页文章 | [应对不确定性 | 企业应如何评估与核算货币有多个汇率及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英文版 / 中文版）](#)
- IFRS Today 博客 | [2023 年末重点关注领域 | 在不确定时期对利益相关方的期望做出回应（英文版）](#)
- 视频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会议程决议 | 气候相关承诺（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英文版）](#)

### 关联信息

- IFRS Today 博客 | [关联性相当重要（英文版）](#)
- 资讯中心 | [关联报告（英文版）](#)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国际注册专业会计师公会

国际会计师道德准则理事会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home.kpmg.com/cn/socialmedia](https://home.kpmg.com/cn/socialmedia)

本刊物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所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资料，但本所不能保证这些资料在阁下收取时或日后仍然准确。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所载资料行事。

© 202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为毕马威全球性组织中的独立成员所经许可后使用的商标。

本刊物包含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 (IFRS® Foundation) 的版权©资料和商标。版权所有，不得转载。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许可，转载相关资料，转载和使用权受到严格限制。更多有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及其资料使用权的信息，请访问[www.ifrs.org](http://www.ifrs.org)。

免责声明：在适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概不对任何人士因本刊物或本刊物任何译本而产生的索赔或任何性质的损失 (包括直接的、间接的、附带损失或间接损失、惩罚性损害赔偿、罚款或成本) 承担任何责任，无论是在合同纠纷、侵权还是其他方面 (包括但不限于任何疏忽行为或不作为责任)。

本刊物所载资料不构成任何建议，亦不应替代具有适当资质的专业人员所提供的服务。

“IFRS®”、“IAS®”、“IFRIC®”和“IASB®”为 IFRS Foundation 的注册商标。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许可证包含的条款和条件予以使用。如需了解 IFRS Foundation 的商标正在哪些国家/地区予以使用和/或已经注册，请联系 IFRS Foundation。